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概不對本公告內作出的任何陳述、載列的任何報告或發表的任何意見的準確性承擔任何責任。



## China New Town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

### 中國新城鎮發展有限公司

(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例註冊成立為商業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股份代號：1278

新加坡股份代號：D4N.si

#### 新項目貸款

本公告乃由中國新城鎮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手冊應用指引第7.1條第8項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條海外監管披露規定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局欣然宣佈上海美蘭湖醫院投資有限公司，上海金羅店發展有限公司旗下全資附屬公司，本公司的非直屬子公司，與中國工商銀行(上海黃浦支行)就發展上海羅店新鎮美蘭湖婦產科醫院及月子中心項目簽定了資產借款合同。貸款詳情如下：

貸款期限： 71個月  
到期日期： 2018年5月11日  
本金： 4.5億元人民幣  
實際利率： 中國人民銀行5年貸款基準利率上浮20%  
(現時實際年利率為8.16%基於現時貸款基準利率6.8%)

貸款還款安排如下：

- (a) 本金還款將於2013年6月開始，按季度還款;
- (b) 2013年6月至2014年3月期間每季度償還本金1500萬人民幣;
- (c) 2014年6月至2015年3月期間每季度償還本金2000萬人民幣;
- (d) 2015年6月至2016年3月期間每季度償還本金2250萬人民幣;
- (e) 2016年6月至2018年3月期間每季度償還本金2750萬人民幣。

貸款協議擔保措施包括上海金羅店發展有限公司旗下美蘭湖風情街和會議中心資產的第二順位抵押，并由上海金羅店發展有限公司和上置集團擔保，上置集團持有本公司68.07%的股權。貸款資產抵押擔保程序於2012年6月14日完成。

於此公告日期，本公司未提取本貸款協議款項。

本公司沒有任何主要股東和（或）董事在此貸款有直接或間接得益。

承董事會命  
中國新城鎮發展有限公司  
施建  
主席

新加坡及香港，2012年6月15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施建先生（主席）、李耀民先生、余偉亮先生、施冰先生、顧必雅女士、宋亦青女士、茅一平先生、楊勇剛先生及錢毅鋒先生；以及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頌國先生、林炳麟先生、江紹智先生、張浩先生及葉怡福先生。